

河北立格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9 月 14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办公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徐立新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36,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业务发展需要，需将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新材料的研发和推广服务复合材料制品的研发、生产、销售；汽车零部件、轨道交通零部件、船舶零配件、航空航天零配件、医疗设备零部件、电力设施零部件、畜牧养殖零部件、建筑模板、路桥工装模板、物流仓储托盘的设计、生产和销售及租赁；船用救生定位系统产品的设计、生产、销售；耐高温滤材、聚酯布、土工布的生产及销售；自营和代理除国家组织统一联合经营的出口商品和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进口商品除外的其他货物的进口出口业务。（具体以工商部门登记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

(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范围的变更情况，相应修改《公司章程》中经营范围内容。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

(三) 审议通过《关于认定公司核心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认定张同州、甄龙、杜凤为公司核心人员，公茂利、王启功、秦光阳、彭飞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6,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

三、备查文件目录

《河北立格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河北立格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9 月 14 日